

(上接B197版)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被担保的债务本息及本次担保期限	是否在原担保计划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效
上海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万元	6,000.00万元	否	否
广东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万元	6,000.00万元	否	否
福耀化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万元	6,000.00万元	否	否
湖北兴福电子气体有限公司	5,000.00万元	6,000.00万元	否	否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万元	2,473.82万元	否	否
合计	88,100.00万元	2,473.82万元	—	—

● 累计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	6100
最近一期资产负债表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净资产)	2,473.82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83

注: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且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的担保,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出席会议的持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出席会议的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且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促进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保障运营稳定,公司预计2026年度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履约担保、日常经营贷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与相关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行使担保决策权,并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月)	担保利率(%)	担保方式	是否展期	是否续保
控股子公司							
上海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2	0.00	信用担保	否	否
广东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	12	0.00	信用担保	否	否
福耀化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	12	0.00	信用担保	否	否
湖北兴福电子气体有限公司		5,000.00	12	0.00	信用担保	否	否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00.00	12	0.00	信用担保	否	否

注:上表中截至目前担保余额的截至时点为2026年3月20日。

(四)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上述担保额度可以在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调剂,但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不能从担保额度中调剂超过70%的担保子公司,担保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不得提供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期限以及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实际需求确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信息及股权结构

姓名/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关联方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上海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广东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福耀化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100%	否
湖北兴福电子气体有限公司	100%	否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否

2. 主要财务指标

被担保人名称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79.15	2,363.67	696.55
上海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9,015.07	29,330.87	9,714.29
广东福耀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497.92	1.13	4,496.79
福耀化学研究院(上海)有限公司	2,489.34	73.37	2,575.97
湖北兴福电子气体有限公司	16,759.98	12,477.83	6,612.15
江苏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90.37	—	—

注:以上被担保人中,除江苏兴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为未经审计数据外,其他主体主要财务指标均为经审计数据。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均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具体担保期限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所涉公司及、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公司作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时,会要求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为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并结合目前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额度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73.8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4%,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0.5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不存在担保逾期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申请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3

##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直播网络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李少平  
董事:总经理:卢 瑞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谈晓华  
董事会秘书:王 力  
独立董事:刘 健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6日(星期一)至4月1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sinophorus.com向公司提问,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7-6949200  
邮箱:irs@sinophoru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2

##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3日 14:00-40分  
召开地点: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兴发大厦3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3日至2026年4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16: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审议《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所有股东
2	审议《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所有股东
3	审议《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所有股东
4	审议《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所有股东
5	审议《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 所有股东
6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所有股东
7	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所有股东
8	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所有股东
9	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0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1	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工作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2	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3	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4	审议《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5	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6	审议《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7	审议《关于修改投资者保护工作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8	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9	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 所有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执行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在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东大会登记日及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54,500	100%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合伙企业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须本人身份、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代理人须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须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  
4.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卡、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3、4款所列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逾期恕不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上述文件至少应当于2026年4月22日下午15:00前送达到公司。

(二) 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4月22日,13:30-15:00。  
(三) 现场登记地点: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兴发大厦34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邮箱:irs@sinophorus.com  
电话:0717-6949200  
联系人:王力  
联系地址: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岗区沿江大道188-9号  
邮编:443000

(二) 本次股东大会预计需时半日,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往返交通、食宿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关联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	反对	授权
1	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8,854,500	否	是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沟通相关方	沟通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及监管机构	合规经营、信息披露、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	投资者关系管理、业绩说明会、路演、分析师会议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合规经营、产品质量、供应链管理	供应商大会、采购招标、合同管理
投资者及媒体	信息披露、业绩表现、公司治理、可持续发展	业绩说明会、路演、分析师会议、媒体采访、新闻发布会
员工	薪酬福利、安全生产、员工培训	员工大会、内部培训、员工福利、员工关怀
客户	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客户满意度	客户满意度调查、售后服务、客户培训
公益组织及社区	社会责任、公益慈善、可持续发展	公益项目合作、社区服务、社会责任报告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环境/社会/治理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环境/社会/治理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1	气候变化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气候变化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2	能源利用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能源利用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3	水资源利用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4	污染防治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污染防治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5	废物管理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废物管理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6	碳排放管理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碳排放管理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7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8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9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0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1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2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3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4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5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6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7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8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19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环境合规与处罚	□ 财务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 利益相关方重要性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中21项议题,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反不正当竞争、利益相关方沟通、供应链安全、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社会责任、乡村振兴议题对公司具有重要意义,但在本公告中已进行相应披露。此外,生态系统服务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议题适用于本公司。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6

##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兴福电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兴福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第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无异议。  
八、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1日

附表1: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	100,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0.00

注:总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1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104.4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月17日出具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5]第0001号)审核确认。

(二)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6,359.61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0.00万元,本年度使用56,359.61万元,均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人民币56,359.61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0,444.83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6,904.41万元,募集资金实际管理金额总计为人民币73,264.04万元,上述合计金额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7,104.44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54,200.00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16,800.00
募集资金净额	98,000.00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56,359.61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	56,359.61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0.00

注:总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变更、使用情况监督等进行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于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月1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针对公司临时补流事项,公司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伍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净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	100,000.00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0.00

注:总数与分项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9,893.72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206.51万元,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1,100.23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